

交通部觀光局馬祖國家風景區管理處旅遊住宿優惠
 擴大國旅秋冬遊 V.S 馬祖旅遊獎助

	擴大國旅秋冬遊(團體、自由行)	馬祖旅遊獎助(團體)
補助期間	中華民國 108 年 9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	✓ 於即日起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結束。
對象	包裝國內團體旅遊行程之合法設立旅行業。 ➤ <u>外籍旅客沒有補助。</u>	合法設立之旅行業依其規劃馬祖旅遊路線辦理旅遊， 依法辦理國人、外國人、香港、澳門地區人士。 ➤ <u>大陸地區人士沒有補助。</u>
獎助金額	➤ 基本補助： 每團上限 3 萬元(每人 500 元/日) ➤ 加碼補助： 每團上限 7 萬元(每人 1000 元/日)	◇ 住宿南竿，每人為新臺幣 500 元。 ◇ 住宿北竿，每人為新臺幣 700 元。 ◇ 住宿莒光或東引，每人為新臺幣 1000 元。 ※一鄉以一次為限※ (每人最高上限新台幣 3200 元)
旅遊天數	➤ 基本補助： 2 天 1 夜以上(放假日僅限 1 天) ➤ 加碼補助：(金馬澎限離島地區) 3 天 2 夜以上(放假日僅限 1 天)	馬祖地區完成 3 天 2 夜以上旅程。 (不分平假日)

	擴大國旅秋冬遊(團體、自由行)	馬祖旅遊獎助(團體)
組團人數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➤ 基本補助： 每團國民 10 人以上 ➤ 加碼補助： (金馬澎離島地區) 每團國民 15 人以上 	組團四人以上， 且派有專人或導遊隨團服務。
補助數量	每家旅行社以申請 30 團為限。	獎助人數上限為 16,000 人次。
申請單位	交通部觀光局	馬祖國家風景區管理處
申請方式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每團行程結束翌日起 30 日內。 2. 以掛號郵寄相關文件。 3. 於中華民國 109 年 1 月 31 日前向交通部觀光局申請撥付補助款。 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旅行業應於行程結束或受理折抵獎助費用翌日起 14 日內。 2. 以掛號郵戳或送達日期為憑，檢附申請表(附件一)、旅客名單(附件二)相關佐證資料等文件及領據(附件三)。 3. 於中華民國 109 年 1 月 14 日前向馬管處提出核撥申請。